

河南省总林长令

第 1 号

关于加强全省森林防火工作的命令

各级总林长、林长：

全省自 11 月 1 日进入防火紧要期。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防火重要指示精神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，落实好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22〕60 号），有效防范化解森林火灾风险，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生态安全，现就做好今冬明春森林火灾防控工作命令如下。

一、全面压实防控责任

各市、县总林长要坚决扛牢属地领导责任，坚持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，全面落实“省、市、县、乡、村五级林长+护林员”网格化管理，重点推动建立健全县（市、区）、乡镇（街道办）防火

责任落实机制，构建完善纵向到底、横向到边的责任体系。

二、严格野外火源管控

各地要加强火源管控，严格落实野外用火审批制度，森林高火险期要及时发布禁火令。严格火源检查，着重防范农事和祭祀用火。要强化源头治理，深入推进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专项行动，对重点区域、重要目标，实行台账化、清单化管理。各防火重点市、县要建立野外违规用火举报奖励机制，构建群防群治大格局。

三、提升应急处置能力

强化火情监测预警、值班值守和调度指挥，坚持“打早、打小、打了”和“三先四不打”原则，全面落实专业指挥刚性要求，科学高效处置火情，确保群众和扑救人员安全，落实“金标准”，坚决不能出现人员伤亡情况。

四、严格执法严肃追责

严厉打击违法违规野外用火行为，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。对履职不严、工作不力的，省林长办公室要加强督办，市、县总林长要强力督促整改；对频繁发生森林火灾，甚至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、造成重大损失或恶劣影响的，要通报、约谈当地党委、政府和相关部门，依法依规依纪问责追责。

五、统筹安排好冬春林业生产

全面推进科学绿化试点示范省建设，抓住冬春黄金造林季节，大力开展国土绿化，积极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。继续推深做实

林长制，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，强化林草湿资源保护，加快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河南。

此令。

樓陽生

河南省第一总林长

王凱

总林长

2023年11月6日

